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商標：華仁明全醫療)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瑞安中心27樓2703室舉辦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的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陳嘉忠先生仍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2. 動議張衛軍先生仍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3. 動議王建國先生仍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4. 動議胡雪珍女士仍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衛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代表，或若彼為多於一股股份之持有人，則有權委任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任代表超過一位，則須註明每位委任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 (2)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僅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
- (3) 委任代表之文據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或填妥之代表委任表格，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不包括任何公眾假期)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4)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或委任代表之文據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倘股東於送達表格或文據後出席大會，其表格或文據將被視作撤回論。
- (5)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陳嘉忠先生、張衛軍先生及王建國先生為執行董事；胡雪珍女士、林品卓先生及姚俊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